

云南省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7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项目单位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特设处、产品质量监督处
、稽查总队、纤检局

主管部门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

自评日期 2018年4月25日

一、部门概况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			
基础信息	部门名称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部门负责人	陈百炼
	部门财务负责人	董林	联系电话	0871-63215533	电子邮箱
	部门性质	行政单位	单位地址	昆明市东风东路76号	单位邮编
(一) 部门职能（职责）简介					
(一) 部门 职能（职 责）简介	职能一	1.职能一: 负责质量技术监督,拟订提高质量水平发展战略及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及制定规范性文件,负责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技术规范工作。			
	职能二	2.职能二: 承担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责任,负责质量综合管理。组织实施国家质量振兴纲要,推进名牌发展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要工程设备质量监督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职能三	3.职能三: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和纤维质量监督检验,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鉴定,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按照分工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授权,组织协调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职能四	4.职能四: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技术机构、计量器具、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组织制定地方计量检定规程和计量技术规范。			
	职能五	5.职能五: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组织制定(修订)、审批、发布地方标准,监督检查标准实施,管理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负责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应对工作,承担企业产品(不含食品)标准备案工作,指导企业标准化工作。			
	职能六	6.职能六: 负责统一管理和监督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校准、检测实验室和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的技术能力评审与资格认定,组织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监督和有关检验、检测机构的依法授权与监督管理。			
	职能七	7.职能七: 承担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的责任,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职能八	8.职能八: 承担食品有关产品生产加工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按照规定开展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职能九	9.职能九: 制定并组织实施质量技术监督的科技发展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组织重要科研和技术引进,组织开展质量技术监督交流与合作。			
	职能十	10.职能十: 承办云南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事业发展规划					

一、部门概况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			
基础信息	部门名称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部门负责人	陈百炼
	部门财务负责人	董林	联系电话	0871-63215533	电子邮箱
	部门性质	行政单位	单位地址	昆明市东风东路76号	单位邮编
(二) 事业发展规划	行业发展规划	<p>1.行业发展规划：质量问题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问题，关系可持续发展，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关系国家形象。根据国务院颁布的《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国发〔2012〕9号）、云南省政府《云南省质量发展十三五规划》、《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的意见》（云政发〔2016〕1号）、《质量强省发展规划2016-2020》（云政发〔2016〕81号），根据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讲话重要精神，将质量强省战略推向深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质量全面提升，推动我省跨越式发展，按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突出云南优势特色，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质量提升为主题，主动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充分发挥质量在转变发展方式、建设生态文明、促进社会和谐中的重要作用，突出质量提升，着力打造品牌，加强和完善质量安全监管，构筑全社会质量共治机制，以质量服务跨越，以质量支撑发展，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质量和微观产品服务“双提升”，走出一条质量更优、效益更好、结构更合理的质量强省之路。</p> <p>十三五期间，省质监局要实现质量、标准、品牌、计量建设对经济、社会的显著促进作用，增强产品、服务、环境质量的显著提升，2018-2020年实施10项工作任务，一是加强标准化发展工作，二是加强计量基础工作，三是加强认证认可工作，四是加强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五是加强培训工作，六是弥补各类许可事项取消工作成本，七是加强信息化建设，八是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九是加强科研工作，十是审计工作。</p> <p>为此，采取的工作措施：一是全面强化质量基础建设，即实施质量强省战略，大力抓好品牌建设，积极开展质量诚信建设；二是全面推进质量服务发展，加强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推动全省产业结构调整、着力提升服务便利化水平、认真做好质量宣传工作；三是全面加强质量安全监管，严格重要工业产品和消费品监管，严格进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严格执法质量打假工作，如“双打”、“质检利剑行动”等，全力维护产品安全。四是深化质监领域改革，根据云编办〔2016〕261号文件，稳步推进检测机构整合，积极支持组织机构代码改革，扎实推进标准化工作改革，积极探索构建质监工作新秩序。五是继续加强自身建设，深入开展“两学一做”专题教育，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加强党建工作。</p>			
	部门发展规划	<p>2.部门发展规划：标准、品牌、计量建设对经济的促进作用显著增强，参加国际和国家标准化的能力居全国前列，国内外知名品牌数量力争做到全国领先，计量基础标准综合水平处于全国前列；产品、工程、服务、环境质量显著提升产品质量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产品质量安全指标全面达到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质量创新能力和自有品牌市场竞争力明显提高，品种、质量、效益显著改善，节能环保性能大幅提升，基本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农产品和食品实现优质、生态、安全，制造业主要行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品质量水平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建设工程质量水平全面提升，国家重点工程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人民群众对工程质量满意度提高。工程质量水平显著提升。建筑、交通运输、水利电力等重大建设工程的耐久性、安全性普遍增强，工程质量通病治理取得显著成效，竣工工程质量全部达到国家标准或规范要求，大中型工程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到100%，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顾客满意度明显提高，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p>			
(三) 部门绩效目标					
(三) 部门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一	<p>1.绩效目标一：（特设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安排省级资金50万元，主要用于：1、按照国家质检总局特种设备三年“攻坚战”的具体部署和时间节点安排；2、围绕当年全省重点工作制定检查计划；3、根据上年度工作情况修正工作目标；4、完成省政府、省安委会、国家质检总局下达的工作任务，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目标考核以及安全生产事故控制指标，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不高于0.36。</p>			
	绩效目标二	<p>2.绩效目标二：（稽查总队）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安排省级资金109.98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总局工作部署、全省行业产品质量状况以省局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不定期、阶段性地开展查处省内产品质量、标准、计量、3C产品、特种设备、食品等行业生产销售违法行为，计划出动执法人员350人次，检查企业130家，进一步规范全省市场经济秩序，全省产品质量水平有较大提升。</p>			
	绩效目标三	<p>3.绩效目标三：（省纤检局）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安排省级资金27.5万元，主要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相关规定及《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检总局令178号）第三条规定，设有专业纤维检验机构的地方，由专业纤维检验机构在其辖区内对纤维制品（絮用纤维制品、学生服、纺织面料）实施监督。云南省纤维检验局依法在云南省组织实施对学生服的生产者、销售者、使用单位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以保证学生服的质量安全。根据国家质检总局于2016年下发的《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178号令），省双打办于2016年也下发了《联合开展打击“黑心棉”及劣质床上用品违法犯罪行为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云打假〔2016〕12号），对我局和相关监管部门提出了很高的要求，我局积极谋划全省学校学生床上用品质量监管工作，将打击“黑心棉”及劣质床上用品违法犯罪行为的服务指导工作逐步向全省各地延伸。</p>			

一、部门概况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				
基础信息	部门名称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部门负责人	陈百炼
	部门财务负责人	董林	联系电话	0871-63215533	电子邮箱	
	部门性质	行政单位	单位地址	昆明市东风东路76号	单位邮编	650034
	绩效目标四	2.绩效目标四：（产品质量监督处）省级风险监测项目，安排省级资金500万元，主要用于：计划对20种重要消费品、热点产品、消费者投诉较多产品开展质量安全风险预警监测，计划抽查1200家企业1700个批次样品。监测主要是对发现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安全的潜在的质量危害做到早发现、预警、早处置，确保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五	3.绩效目标五：（产品质量监督处）省级监督抽查项目，安排省级资金1200万元，主要用于：全年计划抽查25个产品2900家企业3600个批次产品，产品质量抽查合格率较2016年提高1—2个百分点，并结合抽查结果对企业逐步实行分类监管和行业质量提升，在提高监督抽查有效性的基础上，减轻对优秀企业的负担，为其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				
（四）部门收支情况						
（四）部门收支情况	部门预算批复收支情况	<p>1. 部门预算批复收支情况</p> <p>根据2017年2月《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云财建〔2017〕19号）：</p> <p>（一）收入预算</p> <p>2017年财务预算总收入43,520.7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4,049.25万元（本级财力安排的支出13,777.25万元、执法办案补助110.00万元，收费成本补偿20,162.0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844.7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8,626.80万元。</p> <p>（二）支出预算</p> <p>支出预算总额为43,520.78万元，其中：本级财力安排的支出13,777.25万元（基本支出预算11,772.25万元，项目支出预算2,005.00万元），执法办案补助110.00万元，收费成本补偿20,162.0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支出844.7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8,626.80万元。</p>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p>2.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根据省质监局2017年决算数据）</p> <p>（一）收入情况</p> <p>2017年度总收入决算数为54,633.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506.47万元，占总收入61.33%；经营收入19,860.83万元，占总收入36.35%；其他收入1,265.81万元，占总收入2.32%。</p> <p>（二）支出情况</p> <p>2017年度总支出决算数为53,371.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14.04万元（工资福利支出8,998.5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82.2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33.30万元），占总支出的23.63%；项目支出24,384.93万元（共计3个一级项目75个二级项目，分别由25个下属事业单位和局机关各处室执行），占总支出45.69%；经营支出16,372.39万元，占总支出的30.68%。</p> <p>（三）结转结余情况</p> <p>2017年初结余金额3,096.43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3,097.00万元，经营结余-0.57万元），2017年末结余金额为1,898.34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1,981.31万元，经营结余-82.98万元），年末结转结余较年初下降38.69%。</p>				

二、项目支出概况

基础信息	项目分管处室（单位）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产品特设处、产品监督处、稽查总队、省纤检局					
	项目分管处室（单位）负责人	李彬、艾尔明	联系电话	63215571、63215567	电子邮箱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起始时间	2017年1月1日		项目截至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p>分为特设安全监管等5个二级项目，其中：</p> <p>1、（特设处）特设安全监管项目，安排省级资金102万元，主要用于：1.通过项目实施，获取基础数据综合评定全省特种设备安全状况，并向社会公布；2.保障重大活动、重大节假日特种设备安全；3.将特种设备事故指标控制在省政府下达的指标范围内；4.完成省政府质量考核内容涉及的电梯安全评估预警、燃煤锅炉能效测试、建设标杆锅炉房等工作；5.立法调研。</p> <p>2、（稽查总队）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安排省级资金109.98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总局工作部署、全省行业产品质量状况以省局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不定期、阶段性地开展查处省内产品质量、标准、计量、3C产品、特种设备、食品等行业生产销售违法行为，计划出动执法人员350人次，检查企业130家，进一步规范全省市场经济秩序，全省产品质量水平有较大提升。</p> <p>3、（省纤检局）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安排省级资金27.5万元，主要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相关规定及《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检总局令178号）第三条规定，设有专业纤维检验机构的地方，由专业纤维检验机构在其辖区内对纤维制品（絮用纤维制品、学生服、纺织面料）实施监督。云南省纤维检验局依法在云南省组织实施对学生服的生产者、销售者、使用单位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以保证学生服的质量安全。根据国家质检总局于2016年下发的《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178号令），省双打办于2016年也下发了《联合开展打击“黑心棉”及劣质床上用品违法犯罪行为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云打假[2016]12号），对我局和相关监管部门提出了很高的要求，我局积极谋划全省学校学生床上用品质量监管工作，将打击“黑心棉”及劣质床上用品违法犯罪行为的服务指导工作逐步向全省各地延伸。</p> <p>4、（产品质量监督处）省级风险监测项目，安排省级资金500万元，主要用于：计划对20种重要消费品、热点产品、消费者投诉较多产品开展质量安全风险预警监测，计划抽查1200家企业1700个批次样品。监测主要是对发现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安全的潜在的质量危害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确保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p>					
	预算安排资金（万元）：	1,457.5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377.67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1,457.50	省级财政	1,377.67			
	下级配套		下级配套				
	部门自筹及其他		部门自筹及其他				
（二）项目支出明细							
（二）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预算及实际收入数(元)			实际支出及结转结余数（元）	
			预算数	年初结转结余	收入数	支出数	年末结转结余数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特设处）特设安全监管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0.00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稽查总队）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	1,100,000.00	66,061.29	576,700.00	588,820.30	53,940.99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省纤检局）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	275,000.00		0.00	0.00	0.00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产品质量监督处）省级风险监测项目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0.00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产品质量监督处）省级监督抽查项目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0.00
	合计		14,575,000.00		13,776,700.00	13,788,820.30	53,940.99
（三）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主体	1.项目实施主体：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特设处、产品监督处、稽查总队、省纤检局4个部门/单位。						
2.保障措施	2.保障措施：根据本项目年度资金计划、经费计划、安排、拨付、审核等管理，考核计划完成情况。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特设处、产品监督处、稽查总队、省纤检局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承担单位负责项目各项规程、检查、监督和要求的完成、负责项目的管理，确保各子项目的完成。						
3.资金安排程序	3.资金安排程序：项目资金由云南省财政厅下达至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依据资金资金下达文件，再转下达至具体项目实施单位/部门。						
4.资金安排标准或依据	4.资金安排标准或依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云财建〔2017〕19号）						

二、项目支出概况

(三) 项目管理	5.财务管理	<p>5.财务管理：省质监局建立了《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财务管理制度》（云质监办〔2016〕12号）、《云南省质监局本级财政资金项目管理办法》（云质监办发〔2016〕13号）、《云南省质监局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云质监局发〔2015〕24号）、《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财务信息公开制度》（云质监办〔2016〕12号）、《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云质监办〔2016〕12号）、《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票据管理办法》（云质监办〔2016〕12号）、《云质监质量抽查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云质监〔2014〕45号）、《云南省质监局关于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暂行办法》（云质监办财〔2015〕8号）、《云南省质监局关于基本建设项目内部审计办法》（云质监办财〔2015〕8号）、《云南省质监局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暂行办法》（云质监〔2013〕35号）等制度。省质监局机关还制定了《机关财务管理办法》、《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其他各事业单位结合自身实际，也制定了各自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节支增效措施等。</p> <p>上述预算及财务制度对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资金收支审批流程、三公支出管理等进行了规定，省质监系统机关及各单位做到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和规范使用财政资金、进行绩效跟踪及评价，确保各单位、部门经费合理合规使用及预算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p>
----------	--------	---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情况说明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	指标类型		项目绩效指标名称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绩效标准				指标值（项目绩效目标预计完成情况）	上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优	良	中	差					
1.项目绩效指标完成分析	1、产出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完成指标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特设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依法完成特种设备生产、使用、检验检测各环节现场监督检查任务；监督检查符合技术规范要求；按期完成；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不高于0.36	100%	85%以上	70%以上	70%以下	能圆满完成	全省万台事故死亡率为0.15，处于省政府下达的安全生产相对控制指标范围内。	全省共组织出动特种设备执法人员10287人次，检查各类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6035户，抽查特种设备22381台（含气瓶），发现问题及隐患4780项，已整改3919项，整改率82%。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100%	全省共组织出动特种设备执法人员10287人次，检查各类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6035户，抽查特种设备22381台（含气瓶），发现问题及隐患4780项，已整改3919项，整改率82%。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稽查总队）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	案件检查数；产品合格企业比重	B>90%	80%<B≤90%	70%<B≤80%	60%<B≤70%	能圆满完成计划	认真开展执法检查。出动执法人员180余人次，重点检查地条钢企业31家，水泥企业57家，其他企业9家，	检查地条钢企业31家，水泥企业57家，其他企业9家，办结企业投诉案件3件，立案查处产品质量案件13件，涉案货值金额2.16亿元	100%	检查地条钢企业31家，水泥企业57家，其他企业9家，办结企业投诉案件3件，立案查处产品质量案件13件，涉案货值金额2.16亿元。实现了规范行业、促进产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省纤检局）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	举报案件受理率；案件复议率	100%	85%以上	70%以上	70%以下	能圆满完成计划	开展学校校服专项监督检查。共检查学校125所，发放宣传资料12000余份。持续开展“黑心棉”专项整治行动。	开展学校校服专项监督检查。重点对中小学、幼儿园开展校服专项检查，共检查学校125所，发放宣传资料12000余份。持续开展“黑心棉”专项整治行动。	100%	开展学校校服专项监督检查。共检查学校125所，发放宣传资料12000余份。持续开展“黑心棉”专项整治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225人次，共计捣毁黑心棉窝点7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产品质量监督处）省级风险监测项目	年度计划完成率	M≥90%以上	80%≤M<90%为良	60%≤M<80%	M<60%	能圆满完成计划	共抽查850家企业1446个批次产品，经检验，问题产品检出率为37.48%。	共针对成品油、摩托车制动器衬片、电动自行车用制动衬片总成、干粉灭火器、液化石油气、面膜、车载充电器(点烟	100%	共抽查850家企业1446个批次产品，经检验，问题产品检出率为37.48%。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产品质量监督处）省级监督抽查项目	年度计划完成率	M≥90%以上	80%≤M<90%为良	60%≤M<80%	M<60%	能圆满完成计划	完成73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共抽查1477家企业2042个批次产品，经检验，不合格产品检出率为17.73%。	按照《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印发2017年重要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预警监测》（云质监办监函〔2017〕1号）的安排部署，在全省	100%	完成73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共抽查1477家企业2042个批次产品，经检验，不合格产品检出率为17.73%。	
	2、效益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完成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1	经济效益		一是对提升我省产品质量品牌、提升产品	一是对提升我省产品质量品牌、提升产品	一是对提升我省产品质量品牌、提升产品	对提升我省产品质量品牌、提升产品市场	能圆满完成	100%	通过开展风险预警、监督抽查、质量宣传、化解过剩产能、优化经济结构调整，严守产品质量	100%	通过开展风险预警、监督抽查、质量宣传、化解过剩产能、优化经济结构调整，严守产品质量	
	2	社会效益		90%以上的抽查项目结果对社会公布，发	80%以上的抽查项目结果对社会公布，发	70%以上的抽查项目结果对社会公布，发	40%及以上抽查项目结果未对社会公布	能圆满完成	100%	开展“质检利剑行动”，出动执法人员4.4万人次，检查企业18304家(次)，立案查处1467	100%	开展“质检利剑行动”，出动执法人员4.4万人次，检查企业18304家(次)，立案查处1467起，捣毁	
	3	生态效益		通过连续跟踪监督抽查和质量提升行动，	通过连续跟踪监督抽查和质量提升行动，	通过连续跟踪监督抽查和质量提升行动，	对质量品牌的树立和经济结构调整未起到	能圆满完成	100%	严厉打击“地条钢”非法生产行为，现场督查90多次，全省排查出的54户“地条钢”违法生产	100%	严厉打击“地条钢”非法生产行为，现场督查90多次，全省排查出的54户“地条钢”违法生产企业	
4	可持续影响		通过对节能减排产品质量的跟踪监督抽查	通过对节能减排产品质量的跟踪监督抽查	通过对节能减排产品质量的跟踪监督抽查	通过对节能减排产品质量的跟踪监督抽查	能圆满完成	100%	项目在组织、人员配备、办公设置配置、财务管理、业务制度和流程建设、项目监督、项	100%	项目在组织、人员配备、办公设置配置、财务管理、业务制度和流程建设、项目监督、项目跟踪		
3、满意度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完成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情况说明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95%以上	满意度90%以上	满意度80%以上	满意度70%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	100%	发放及回收有效问卷100份，得分92.97分	100% 根据绩效标准，完成质量为良
2.项目成本性分析	项目是否有节支增效的改进措施	本项目采用部门统一安排、组织管理项目，分部门对项目实施进度和实施情况进行管理，显著提高了工作效率，节约了财政开支，同时结合中央八项规定制定了部门内部节支增效管理办法，过程中定期对项目的质量进行考核及检验，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减少了由于项目质量不达标造成的浪费现象。								
	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	项目在财务管理方面，建立了《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暂行办法》、《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财务管理制度》、《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暂行办法》、《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本级财政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等。项目在业务管理层面，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的意见》、《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名牌战略的实施意见》，制定了《云南省推进质量强省建设2017年行动计划的通知》（云政办函〔2017〕68号）、《2017年全省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要点》（云质监局发〔2017〕6号）、《质量强省发展规划2016-2020》（云政发〔2016〕81号），另省外质监局严格落实《云南省特种设备重大事故应急预案（试行）》、《云南省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三方责任的实施意见》、《云南质监局加工食品质量安全及重要产品质量风险预警实施办法》、《云南省产品质量抽查工作规范》等制度，对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产品质量风险检测、安全监管提出了具体的工作规范和要求。 纤维安全检查方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相关规定及《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检总局令178号）第三条规定，设有专业纤维检验机构的地方，由专业纤维检验机构在其辖区内对纤维制品（絮用纤维制品、学生服、纺织面料）实施监督，云南省纤维检验局依法在云南省组织实施对学生服的生产者、销售者、使用单位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以保证学生服的质量安全。根据国家质检总局于2016年下发的《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178号令），省双打办于2016年也下发了《联合开展打击“黑心棉”及劣质床上用品违法犯罪行为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云打假〔2016〕12号），省纤检局开展打击黑心棉专项行动。								
	项目是否达到标准的质量管理管理水平	制定了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定期对项目进行考评，对数据成果进行检验分析，项目技术指标与预算申报对比考核，达到技术标准。								
3.项目效率性分析	完成的及时性	2017年度按照年初预算计划开展，部分项目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其他项目均按照预算目标开展并完成。								
	验收的有效性	已完成项目均达到预算验收标准。								
4.部门绩效目标实现	项目绩效是否促进部门绩效目标的实现	通过项目具体实施，项目由特设处、质量监督处、纤检局、稽查总队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省级风险监测、省级监督抽查等项目的申报、项目实施、内容分解、督促各工作内容的落实，截至2017年末，各项工作均已完成。								
	项目绩效与规划和宏观政策的适应性	项目符合国务院《质量发展纲要》、《云南省质量发展十三五规划》以及《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的意见》								
	项目绩效体现部门职能职责及年度计划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体现了部门职责：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职责： 拟定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管理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使用、检验检测和进出口；按照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有关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负责特种设备制造单位、检验检测机构、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和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的有关行政许可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稽查总队职责： 实施省质监系统执法打假和质量监督管理工作；依据有关质量、计量、标准化、特种设备等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打假治劣工作；查处无证及认证违法行为；承担国家免检申报工作和产品质量仲裁、检验和鉴定；受理质量投诉和申诉。 省纤维检验局职责： 为纤维产品公平贸易提供检验保障；棉、毛、麻、茧和化学纤维的质量检验、监督检验和复验仲裁；向企业提供检验技术和培训检测人员。 产品质量监督处职责： 拟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的工作制度；承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拟定重点监督的产品目录并组织实施；负责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和风险防控工作；指导和协调产品质量的行业、地方和专业性监督；监督管理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及仲裁检验鉴定。 项目 在“实施特设安全监督”、“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重要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监测”、“重点工业产品”、“重要基础工业材料、涉及民生产品以及我省地方优势产业、特色产业和新兴产业的资料安全监管”“省级食品相关产品监督抽查和风险预警监测”“省级电子商务产品质量监测”等方面较好的体现了部门的工作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内容。								
自评结论：绩效评价组通过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质量安全监管 专项经费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果等4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24个三级指标、63个四级指标进行绩效考核，最终自评得分97.75分，各项内容如下：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情况
<p>一、项目投入(标准分15分, 自评分13.7分)</p> <p>1、项目立项: 该指标基准分为9分, 主要考核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评价, 该指标自评得分8.7分。扣分原因是各项目均设定量及定性指标, 但个别项目定量指标不够完整、未涵盖全部工作内容。</p> <p>2、资金落实: 该指标基准分为6分, 主要考核项目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率, 经评价, 该指标自评得分5分。扣分原因是, 项目预算资金到位率94.52%, 未达100%。截至2017年末, 项目到位资金大部分拨付到各使用事项, 年末结余为5.39万元, 资金拨付在各季度不均衡。</p>					
<p>二、项目过程(标准分30分, 自评分29.5分)</p> <p>1、业务管理: 该指标基准分15分, 主要考核项目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档案管理规范性、管理制度及安全性, 经评价, 该指标自评得分15分。</p> <p>2、财务管理: 该指标基准分15分, 主要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会计核算规范性、财务监控有效性, 经评价, 该指标自评得分14.5分, 主要扣分原因为会计核算在收支时按照支出功能科目记账, 但未按项目名称进行核算, 对后续项目追踪、资金拨付进度统计、项目考核带来了困难, 因此扣分0.5分。</p>					
<p>三、项目产出(标准分30分, 自评分29.9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目标完成率、资金使用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成本节约率, 经评价, 项目年初结转结余资金为6.6万元, 本年收入57.67元, 本年支出58.88元, 资金使用率91.61%, 扣0.1分, 该指标自评得分29.9分,</p>					
<p>四、项目效果(标准分25分, 自评分24.65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经评价, 该指标自评得分24.65分。扣分原因为, 项目共发放及回收有效问卷50份, 问卷调查综合得分92.97分, 此项评价分值=5×92.97÷100=4.65分, 扣分0.35分。</p>					

四、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一) 部门绩效管理组织体系建设情况	<p>1. 部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负责统一对各项目进行绩效考核及监管；</p> <p>2. 制定了部门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办法、操作规程等；</p> <p>3. 将项目明确至各单位，并定期跟踪落实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绩效产出进度</p> <p>4. 定期对项目成果进行检验，年度终了进行绩效评价，对发现的问题落实整改措施；</p> <p>5. 建立了绩效考核机制，定期对项目实施单位、项目进度、完成质量等进行考核；</p> <p>6. 对重大项目，按计划进行内部审计。</p>
(二) 部门绩效管理推进情况及措施	<p>1. 定期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督促项目实施，落实项目执行进度及产出情况；</p> <p>2. 定期组织反馈会议，及时交流反馈项目过程中存在问题，验证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设立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并对下一年度绩效目标申报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p>
(三) 未完成的项目绩效目标及其原因分析	<p>2017年度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项下的5个二级项目，由特设处、质量监督处、纤检局、稽查总队负责实施和推进，截至2017年底，各项目工作均已按计划完成。</p>
(四) 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p>1. 管理经验：</p> <p>①领导重视 预算绩效管理，是省质监局深入贯彻《预算法》，进一步落实《质量强国发展规划2016-2020（云政发〔2016〕81号）》、《云南省推进质量强省建设2017年行动计划的通知》（云政办函〔2017〕68号）、《2017年全省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要点》（云质监局发〔2017〕6号）的重要抓手，局领导高度重视，为此省质监局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对省质监系统机关处室、下属25家单位预算执行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及满意度进行全方位的评价考核，考完完成后我局还将做好评价发现的问题的整改，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形成上下联动，预算资金管理 with 业务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将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推向深入。</p> <p>②基层单位/部门给予配合与支持 做好预算绩效管理，离不开基层单位/部门的支持和配合，由于省质监局下属单位众多，管理幅度较宽，数据处理量大，因此需要下属单位的财务、业务部门高度领会预算绩效管理的业务实质和内涵，将预算资金核算好，及时做好预算进度统计和业务成果统计，将预算资金管理与业务管理高度结合起来，才能将绩效管理的工作做好。</p> <p>③绩效评价应与预算申报、项目管理、财务监督结合起来，探索财务管理与业务管理的联动机制 如何将目前的财务管理与业务管理的联动机制建立起来，是目前省质监局预算绩效管理的重点和难点，由于长期的管理惯性，预算资金管理与业务部门的管理是相互独立和分离的，将二者结合，才能较好的进行预算目标申报、过程监督、定期进行成本分析、产出效益分析，只有联动机制做好了，才能寻求最佳的投入产出比，既节省财政资金，又能较好的完成省委省政府布置的各项工作，推动质监事业进入科学化的管理轨道。</p> <p>④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 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目标申报是整个工作的基础，绩效目标申报选取的指标名称、指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直接影响到对项目工作内容、完成情况的跟踪、比对、考核。因此，应做好绩效目标申报的基础工作。</p>
	<p>2. 项目绩效目标修正建议</p> <p>①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持续改进 对项目绩效目标，应涵盖项目主要的工作内容，如检验检测项目，应包括检测行业的类别、批次、数量、合格率等指标，进一步细化、量化，形成可跟踪、可考核、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指标体系；</p> <p>②跟踪考核的一些建议 细化部门考核机制，对绩效指标的考核应详细具体，在跟踪周期上，可考虑按季度进行项目跟踪，做好项目资料台账，定期统计预算进度金额，考察资金支付与业务产出数量的匹配程度，并做时间对比和同行业横向对比，为后续的成本分析、节支增效打好基础。</p>
	<p>3. 需改进的问题及措施：</p> <p>①定期或者不定期召集各部门、单位召开绩效评价讨论会议，增强绩效评价意识，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考核性；</p> <p>②提高项目绩效目标的申报水平，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进一步细化、量化，形成契合项目实际、科学合理、可独立考核的项目绩效指标；</p> <p>③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或者不定期对项目的进度、目标进展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管理；</p> <p>④项目完成后，及时收集整理项目各类财务、业务相关资料，进行绩效评价，建立部门内部项目资料库，为决策提供依据；</p> <p>⑤绩效评价后，积极推进绩效监督、绩效审计和绩效问责，逐步建立完善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整改落实体系</p> <p>⑥加强各基层单位部门绩效管理人员的培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知识结构和能力。</p>
	<p>4.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1) 监督抽查工作还完成了重要工业产品质量全国联动监督抽查 2017年5月-9月，总局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儿童及婴幼儿服装、床上用品、中密度纤维板、木制家具、弹簧软床垫、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冷轧带肋钢筋、铝合金建筑型材、无规共聚聚丙烯（PP-R）管材、复混肥料、铅酸蓄电池、卫生纸等12种重要工业产品质量全国联动监督抽查。</p> <p>(2) 产品监督抽查还包括电子商务产品检查，2017年，我局共把固定式插座（监督抽查）；汽车玻璃膜、面膜、无线路由器、车载（点烟器口）电源转换及充电器（风险预警监测）等7个工业产品和重要消费品纳入到电子商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预警监测年度计划中 共抽查91家电商经销企业115批次样品，不合格检出率为58.26%。</p>

五、项目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评价组织机构职位	姓 名	职务/职称	所属单位/处室	签 字
(一) 部门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 机构及有关专家等人员构成	组长	董林	计财处处长	计财处	
	副组长	张志刚	标准化处处长	标准化处	
	副组长	张戟	质量处处长	质量处	
	副组长	艾尔明	监督处处长	监督处	
	副组长	唐洪	计量处处长	计量处	
	成员	罗绍林	经办人	标准化处	
	成员	李伟	经办人	计量处	
	成员	张方	经办人	质量处	
	成员	孙小枚	经办人	计财处	
(二) 绩效 自评的目的	<p>(二) 绩效自评的目的：通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落实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时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评判项目立项决策是否正确、项目执行是否高效、项目产出是否达标、项目效果是否明显，同时促进部门绩效管理，为政府提供财政支出绩效信息，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促进财政资金分配和使用更加科学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p>				
(三) 自评 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情况	<p>1. 前期准备</p> <p>(1) 召开绩效评价工作动员会。由省局计财处牵头，召集省局相关业务处室及各下属单位召开绩效评价工作动员会议，学习传达绩效评价工作相关要求，听取各相关单位的意见、建议。</p> <p>(2)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评价工作实施总体方案和工作计划，根据评价工作任务要求，成立省局计财处处长任组长的省质监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为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机构。</p> <p>(3) 制定评价工作计划。省局计财处组织省质监局2016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暂定计划时间为2017年5月25至6月25日。</p> <p>(4) 部署绩效评价工作。向各下属单位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任务、评价依据、评价时间、应提交资料清单、主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有关要求事项。</p>			
	2. 组织实施情况	<p>2. 组织实施</p> <p>(1) 收集基础资料。收集基础信息资料，包括基本概况、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及其设立依据和调整情况、管理措施及组织实施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报告及与评价相关的其他资料。</p> <p>(2) 审核材料。审核各下属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和基础资料。对各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进行审核，对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核实分析，要求各家单位对缺失的资料及时补充。通过资料的审核，了解下属单位的基本情况，分析绩效目标完成中存在的问题，根据需要确定要进行实地考察的内容，并为必要的现场勘查做好准备。</p> <p>(3) 现场勘查。通过采取听取情况介绍、实地考察、对照查证复核等方式，对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情况和基础材料进行核实。</p> <p>(4) 问卷调查。对省质监局2017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3个一级项目支出，以问卷形式进行满意度调查，发放、回收问卷及进行满意度得分统计。</p> <p>3. 分析评价</p> <p>(1) 根据所收集和审核的基础资料，结合现场勘查的有关情况，整理出绩效评价所需要的基本资料和数据。</p> <p>(2) 按照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并将初步评价结论和有关说明送达被评价单位征求意见，最终形成评价报告。</p>			
<p>报告填写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评价工作负责人（签字）：</p>					

年 月 日

六、相关附件

(一) 项目管理相关文件

(二) 项目资金安排相关文件

(三) 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组织体系建设相关文件

(四) 部门绩效考评办法

(五) 部门推进绩效管理其他相关文件

(六) 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的有关材料

(七) 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对于部门或该项目的相关要求

(八) 人大对部门或该项目的相关要求或意见

(九) 审计对部门或该项目的审计报告或建议

(十)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